

难忘的回忆

□欧素英

2005年1月15日，我到广州参加珠江纵队成立60周年纪念大会，引起了我对少年往事的一些回忆。

一、程志坚老师影响我的一生

七七卢沟桥事变的前夕，在南朗安定村一座新落成的美丽的教学楼二年级的课室里，坐满了脸带稚气的孩子。讲台上，一位笑容可掬的老师——程志坚，正在给学生讲述日本帝国主义企图入侵中国，我们誓不做“亡国奴”，几万万同胞要团结起来、一致抗日的道理。不久，战争爆发了，程老师参加抗先队去了，我们失学了。1942年的一天，有人通知我去田边村小学，程志坚老师在那里等我。见到久别的老师，我高兴极了，她对我说：“抗日当前，每个人都要做抗日分子，不单是拿枪上前线打鬼子，还要做好多好多的工作。你敢为我送一封信吗？”我回答：“敢。”她教我把字条藏在手帕一角，遇到反动派时要镇定，危急时把字条咬碎吞下肚里。我按照程老师说的去做，把信安全地送到涌口村一条巷的2楼姓黄（编者注：黄茵）的大姐手里。

大概是1944年，有一次，程老师让人把我带去山区（刘振球家乡）参加“三八”妇女节纪念大会。我第一次看到在土墙上贴着的满面胡须的“番鬼佬”画像，以及很多红绿标语：争取妇女解放、反对包办婚姻、父母之命、媒妁之言等。中间小台上铺着一块白布，放着一个装着鲜花的花瓶，一位身穿黑衣服的女同志（后来才知道是谢月珍）正在讲话。我问程老师，那些“番鬼佬”是什么人？她告诉我，那是解放人类的伟大导师——马克思、恩格斯、列宁、斯大林，最后是中国人的大救星毛泽东。他们都是共产党人，我们抗日游击队是共产党领导的。在我小小的脑袋里，当时就感觉到领导抗日的是好人，不抗日的是坏人，国民党、“大天二”都是坏人。其实，老师是通过各种形式来教育我，引导我走上革命道路。

以后，我除了上学外，接到任务都一定去完成。有一次，我拿着字条，光着脚板，戴着草帽，穿着单衫，从南朗步行，经左步到涌口门大水闸时，听到脚下“哇哇”的流水声，双脚在发抖，心在跳，刚巧又遇上一群“大天二”，边走边讥笑我，我紧记程老师的话“不用怕，镇定”，顿时平静下来。我安全过了水闸关、恶棍关，紧握手帕，第一次到李屋边村，找到了当时“白皮红心”的村长，他看了字条后带我走进一小巷的两层楼的屋里。真开心啊！我看到程志坚老师、张卿大姐，在榄边教书的韦华等七八位同志，他们正集中开会。会议由程老师主持，传达当前形势。她们汇报了情况及讲了很多道理，每个人都发言，轮到我时，我不知说什么好，就把首长说过的两句话讲了出来：“抗日至上！爱国至上！”大家都鼓掌，令我全身发热。后来洗完澡，我没替换的衣服，张卿大姐把一件长衫给我穿上。我个矮衫长，几乎拖地，她就拿禾秆草编了一条带子给我缚在腰上。睡觉时，只有一张铁床，大家都说要给“妹妹同志”，让我睡上去，大家都睡在地板上。她们唱了很多歌，我学会一首叫《七月里》的歌，歌词中有句“我们政府发呀发命令，再过一年一定胜……”真的，1945年，抗日战争胜利了。可是，我敬爱的程志坚老师却不幸于1946年给国民党杀害了。然而，程老师的形象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里，她的名字鞭策着我的一生。1982年，我赴港探亲，发了迹的同学叫我留下来工作，月薪上万港币；1991年，我赴美探亲，姐弟们都劝我定居夏威夷，我都一一谢绝了。老师啊！我想起了你的名字，革命意志要坚定，两次我都回到祖国来了。老师！在你的教育下，我热爱我的祖国，我没有辜负你对我的培养，你的音容笑貌常在我脑海中浮现，活在我心中。革命烈士永垂不朽！

二、“十路围攻”前夕，游击队里很平静

盘踞在中山的日军，是不怕国民党和“大天二”的，但最怕共产党领导下的游击队。

一天，一位女游击队员约我一起去五桂山区大队部所在地——大寮探望我的哥哥。我缝好一个挂包，装上 12 只鸡蛋和一大块年糕，爬山涉水，走到天黑才到了流星队。正好赶上开饭时间，地坪上摆着两砵菜：猪鬃菜和萝卜干，饭是用磨了谷壳后搯过的米煮的，粗糙但有营养。我饿了，吃得很开胃。山区的春夜很美，四处山林影影绰绰，水田里的青蛙，此起彼伏地鸣叫，空气是那么的湿润清爽。晚上召开军民联欢晚会，一声哨响，游击队员都围坐在地坪上。此时，有位中队长带着警卫员走了过来，他发现了，问：“这是谁？”“是麒麟队欧章的妹妹。”“明天把她安全送出去。”我高兴地看到《朱大嫂送鸡蛋》等短小精悍的节目，心情平静。晚上，在 2 楼的地板上，男队员睡一边，女队员睡另一边。我很不习惯，和衣躺下，东想西想，待东方发白，我们就出发步行到大寮。到了大寮，看到竹林里，游击队员拿着枪，叫着“一、二、三”在操练，步伐整齐。远处的山溪水中，一群群的女同志唱着歌，有的在洗脸，有的在摘山花，一幅清晨游击队员生活在五桂山脚下的美丽景象展现在我的眼前。我多么羡慕！多么向往啊！此时哥哥发现了，我也高兴地叫起来。队伍解散后，他过来问我：“你怎么到这里来？”看他生气了，我说：“我来慰问你，带来的鸡蛋打烂了一半，还有年糕、挂包……”他接着说：“你快回去，鬼子快要来围攻了。”我说：“我不走，我要参加游击队，我见到了程学一几位大姐，她们会欢迎我的……”他说要向大队长报告，没等我说完就气走了。过了一会儿，他回来了，对我说：“大队长说你年纪小，是个学生，尚未暴露身份，最适合做掩护我们派出去的同志的工作和送情报。这是抗日，一样有意义，快回去吧”。

直到第二天晚上，我才垂头丧气回到家，偷偷地把我去游击区见哥哥的事告诉了母亲。不久，游击队派了一位叫郑英的同志住在我家，我协助她开展工作。我骗爸爸说：“她是由南路来的老师。”不久，听到了游击队粉碎了日、伪的“十路围攻”的消息。

三、震惊日军的墟日

南朗接近五桂山，是石岐至澳门东路的重镇，每逢二、五、八是墟期。我的爸爸欧仁普继祖父业，在南朗的浩隆五金店做生意。他是位爱国归侨，早在温哥华时参加了孙中山先生创办的推翻满清政府的同盟会。抗战期间，曾被南朗商人选为会长。商会每月集资 500 港元给抗日游击队作经费，爸爸负责交给部队派来的许德胜，花名“大斑胜”，交款地点在我家的店铺里。大斑胜从铺面入，铺尾出，经新田地、西村，返回游击队。我和母亲分前后门放哨，每次大斑胜都安全离去。

1944 年农历七月的一天，是墟期，街里人头涌涌，日军 10 人一组，举着枪尾剑，照例巡逻。日军刚过去，李旭军就走进我铺，坐下喝茶。他是我的舅母的侄儿，又是和我的哥哥一起参加游击队的。哥哥偷走了爸爸从国外带回的毛毯剪开与李旭军一人一半，卷着上山打游击去了。他是常客，此时他身上藏着短刀短枪，原来部队派他出来执行任务。当他看到日军巡逻队回岗换班，就从铺尾跑出去，经新田地到了墟尾，这时侦缉队正在向摆卖番薯、猪仔、蔬菜的客家人收税，蓄意为难，说他们是游击队派出来的采购员、侦察员等。李旭军看准为首的，马上上前抓住他的衫领，一直拖到墟尾闸门外，对他宣布：“你对人民犯下了不可饶恕的罪恶……抗日游击队派我对你执行死刑”。话音未落，血流满地。此时鸡飞狗走，瓜果满地。李旭军完成任务后，撤回西村。日军闻讯列队跑来，不知什么事，如临大敌，在墟尾开了几枪，看到只有一个人被杀就收队了。可是，此时我爸爸吓得面如土色，口口声声说“不得了”，他怕坏人告密，全家六口被抄斩。我给他倒茶，安慰他：那个密侦极坏，收集游击队情报，罪有应得。不杀他，我家也有危险，处决他是大快人心的事。李旭军好样的，为民除害真勇敢。

1945 年 8 月，抗日战争胜利了，但国民党统治区及一切反动派，仍与共产党为敌，与

人民为敌，斗争仍很激烈。我也上了中学，后在党的培养下，成为一名光荣的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员。解放后，又加入了中国共产党。一直为党，为国家，为人民努力工作。回想当初，十分感激我的老师程志坚和游击队对我的影响和培养，使我无悔今生。

（选自《中山党史》2005年第1—2期）

中山党史